

其他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泰州泰兴 220kV 开发（桑木）等 21 项输变电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为南京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泰兴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靖江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泰州开泰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苏州市永盛建筑有限公司、江苏安泰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泰兴市安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靖江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泰州市姜堰区新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兴化市兴能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本批工程环境保护设施于 2018 年 6 月竣工，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在南京组织召开了泰州泰兴 220kV 开发（桑木）等 21 项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本批工程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同意该批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

无。